

全国流行性感冒防控工作方案

(2020年版)

当前，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将陆续进入冬春季流行季。为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的流感防控工作，切实指导各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党政主导、部门协作、动员社会、全民参与的工作机制，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中西医协同、依法科学、联防联控的防控策略，实施“强化监测预警、免疫重点人群、推进多病共防、规范疫情处置、落实医疗救治、广泛宣传动员”的举措，全面开展流感防控，减少重症和死亡，保护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统筹安排部署，密切部门协作

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流感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安排部署冬春季流感防控工作。要组织宣传、教育、工业和信息化、民政、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中医药、药监等部门，定期会商研判疫情形势，共享防控信息，完善防控对策，共同依法科学做好流感防控工作。要结合新冠肺炎督导检查工作计划，统筹做好流感防控工作督导检查，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二、健全工作机制，推进中西医协同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系统流感防控工作领导机制，统筹健

康教育、疾病控制、医疗救治、科研等各专业机构资源，形成流感防控工作合力，确保各项防控政策和措施落实。发挥中西医结合优势，建立健全中西医同部署、同推进、协调一致、高效联动的防治流感长效机制，提高防控工作成效。

三、强化疫情监测预警，加强分析研判

密切跟踪全球流感疫情动态，强化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应急管理等多方协同，健全网络直报、哨点、舆情等多渠道监测网络。强化流感活动强度、病毒基因与抗原性变异、抗病毒药物敏感性、新型流感病毒发现等监测工作，提高流感监测敏感性和准确性。发挥大数据技术作用，开展疫情分析研判和风险评估，探索推进重点地区流感分级预警机制，有针对性地指导疫情防控。

四、加大健康教育力度，推动秋冬季多病共防

各地要充分认识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等“社会疫苗”在流感、新冠肺炎等呼吸道传染病防控中的重要作用，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指导公众科学认识和预防流感，提高防护意识和健康素养，防范呼吸道传染病传播。通过发布流感疫苗接种健康提示，提高群众接种疫苗意识。要充分发挥家庭医生作用，指导轻症患者居家隔离治疗，减少传播风险；指导高危人群及时就诊，减少重症和死亡发生。

五、明确重点人群，鼓励疫苗接种

接种流感疫苗是全球公认的防控流感的有效手段。要以医务人员、儿童、老年人及慢性病患者等为流感疫苗接种重点人群，切实减少医务人员感染流感后传播给病人的风险并

维持医疗机构正常运转，降低儿童、老年人、慢性病患者患流感后出现重症和死亡风险。推动各地结合当地实际，制定接种政策，降低重点人群疫苗接种费用，提高疫苗接种率。

六、改进预防接种服务，提高疫苗接种便利化

通过增加基层流感疫苗接种点、提早启动疫苗接种、延长疫苗接种周期、增加每日服务时间等措施，为群众提供便利化服务。鼓励在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单位组织开展集中接种，提高儿童疫苗接种率。

七、加强重点机构指导，严防聚集性疫情

指导各级各类托幼机构、学校、养老机构、监管场所等重点机构发挥主体责任，加强健康监测、相关人员因病缺勤病因追查和登记制度的落实。在流感流行季减少或停止大型室内聚集性集体活动，对于发生流感等聚集性疫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有效减少聚集性疫情发生。

八、加强人群密集场所防控，降低感染风险

加强车站、机场等人群密集重点场所及密闭交通工具的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加强良好卫生习惯的宣传和倡导，切实做好个人防护。在流感流行季尽量避免去人群密集场所，鼓励群众外出时规范佩戴口罩，减少与他人近距离接触，降低感染或传播风险。

九、有效应对，及时处置聚集性疫情

规范开展流感疫情的实验室标本采集和检测等工作，及时有效处置疫情。对于构成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疫情，立即启动应急响应，实行病例分类管理，减少人员聚集等综合性防

控措施，切实遏制疫情蔓延扩散。

十、加强培训，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流感防治水平

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及乡村医生流感防治知识培训，切实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早期识别、诊断和治疗能力。在疾控机构和其他专业机构指导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要求做好流感发现、登记、信息报告和疫情处置工作。

十一、严格预检分诊，推进呼吸道传染病多病原联合检测

充分发挥发热门诊“哨点”作用，规范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工作流程，强化呼吸、儿科诊疗能力，支持同时开展新冠病毒、流感病毒等多种病原的检测，做好鉴别诊断，确保及时采取针对性防控措施。

十二、统筹医疗资源，全力做好救治工作

充分利用县域医共体的网络优势，发挥基层医疗机构“守门人”作用，完善分级诊疗策略措施，引导公众合理就医。细化流感医疗救治工作方案。按照“四集中”原则，合理调配医疗资源，充实医疗力量，加强医务人员培训和药品物资储备，确保医疗秩序平稳。有效实施患者规范治疗，控制重症发生率，降低病死率。

十三、弘扬中医理念，做好中医药防治流感工作

结合中医治未病理念与技术方法，进一步完善中医药防控流感策略和重要措施，加大中医药防治流感宣传力度，引导群众利用中医药预防流感。要优化流感中医药诊疗方案，

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急诊、呼吸科、儿科等重点科室专业力量，优化医疗资源调配，满足就医需求。要充分利用流感中医药防治临床科研一体化平台，参与中医药预防、治疗有关药物的研发。

十四、严把风险点，做好院内感染控制工作

各级医疗机构要切实加强预检分诊工作，做好流感流行季医院感染控制。要严格执行通风、消毒、隔离等规定，特别是对感染科、儿科、呼吸科、妇产科、重症监护室等重点科室及发热门诊、普通门急诊的感染控制提出明确要求，切实做好医务人员、患者及其陪同人员的个人科学防护，有效防止医疗机构感染发生。

十五、及时发布流感防控信息，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要通过多种方式，及时准确通报流感疫情和防控工作情况，发布健康提示和就医指南等信息，科学指导群众防护流感和合理就医。加强与世界卫生组织和有关国家开展流感防控合作与交流，共享防控信息，交流防控经验，宣传防控成效。

十六、加强组织领导，狠抓防控工作落实

充分认识做好流感防控对于推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风险防范和民生建设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分类指导，严格督促检查，狠抓措施落实，突出抓好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点环节和重点时段的疫情防控，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十七、加强流感疫苗调配使用，确保防治物资供应

要组织开展流感疫苗需求评估，密切跟踪疫苗采购、供应、配送、接种等情况分析，适时加强流感疫苗动态调配，保证接种点疫苗均衡供应。指导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流感诊疗方案，提早采购相关诊疗药品和物资。

附件：1. 2020—2021 年流感医疗救治工作方案

2. 流行性感冒防控宣传和健康教育工作方案
(2020 年版)

2020—2021 年流感医疗救治工作方案

为统筹做好 2020—2021 年流感医疗救治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原则

在国家统筹协调基础上，强化各省（区、市）主体责任，明确流感与新冠肺炎共防任务目标，按照“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要求，将流感和新冠肺炎防治统筹部署，为可能出现的秋冬季疫情做好应对准备。医疗救治工作关口前移，早诊早治、规范诊疗，中西医协同，最大限度减少重症病例、降低病亡率，确保流感和新冠肺炎医疗救治工作平稳有序。

二、工作内容

（一）充分准备。进一步细化流感医疗救治工作总体方案，指导各地和相关医疗机构完善流感和新冠肺炎医疗救治工作方案，依据不同强度时医疗救治工作相关要求制订流感医疗工作分级预案。

（二）认真部署。合理调配医疗资源，充实医疗力量，加强医务人员培训，做好药品和物资储备；引导病人合理就医，分级诊疗；进一步强化早诊早治，规范诊疗，加强老年人、儿童、孕妇、有基础性疾病等重点人群的医疗救治，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和院感防控，最大可能减少重症病例，降低

病亡率。

(三) 规范诊疗。充分发挥国家和省级医疗专家组作用，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规范诊疗的指导，提高规范化诊疗水平。加强对重症病例多学科诊疗的技术支持。

(四) 组织培训。组织开展全国流感救治专业培训，对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承担流感医疗任务的医疗机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流感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

流行性感冒防控宣传和健康教育工作方案 (2020 年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流感防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宣传流感防控工作各项重要举措，客观真实传递疫情信息，积极开展流感防控知识科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稳妥做好流感防控舆论引导工作，为流感防控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工作原则

主动发布与回应关切相结合、政策解读与知识普及相结合、网上引导与线下沟通相结合，根据疫情发展不同时间段，把握时、度、效，抓住问题导向，突出预防为主，按流感防控信息传播规律和舆情发展态势，适时、有力、有序开展流感防控宣传工作，保护群众身体健康。

三、宣传重点

(一) 宣传流感防控重要措施。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流感防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重点宣传国家开展流感疫情监测处置、流感患者医疗救治、基层流感防控、疫苗药品供应保障等工作措施和取得的积极成效。

(二) 客观发布疫情信息。分级负责、公开透明、科学

规范地做好疫情数据等信息通报，积极主动发布健康提示和就医指南等信息。流感疫情信息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依法发布，任何其他单位不得发布，新闻媒体报道疫情以权威部门发布信息为准。

（三）加大流感防控知识科普宣传。大力宣传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等“社会疫苗”知识，大力倡导坚持“一米线”、保持手卫生、规范佩戴口罩、强调咳嗽礼仪、减少公共场合聚集等措施，防范流感、新冠肺炎等呼吸道传染病传播。发布流感疫苗接种健康提示，提高群众接种疫苗意识。

（四）及时澄清不实传言和谣言。强化舆情收集、分析和研判，掌握社情民意，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理苗头性问题，主动沟通本级宣传主管部门，针对流感不实传言和谣言，及时协调组织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和专家予以澄清，有针对性地进行解疑释惑。

四、有关要求

（一）做好流感防控信息发布。各地要通过新闻发布会、新闻通稿等形式，适时发布流感疫情信息，积极宣传流感防控健康教育知识等，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各地政务网站、政务新媒体要开设“流感防控健康教育”有关专题专栏，动态发布有关信息和健康科普知识。

（二）加强重点场所宣传。各地要针对不同人群制作流感防控系列宣传材料，以及相关实物宣传品，在村卫生室、乡镇卫生院、医院等卫生健康机构和学校等其他公共场所免费发放。充分发挥重点场所宣传展板、公共交通、户外室内

电子屏等宣传阵地作用，切实提升群众对流感防控知识的知晓率。

（三）积极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各地要协调当地新闻媒体，在其重点栏目适时刊播流感防控重要措施、医疗服务信息、流感防控健康科普等报道。充分利用政务微博、微信、手机报等新媒体平台，制作推广群众喜闻乐见、传播力广的流感防控新媒体产品。